德邦心连心 2 号债券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暂停参与开放的公告

德邦心连心 2 号债券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集合计划”）已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完成了《德邦心连心 2 号债券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等相关文件的变更。根据变更后的合同约定，本集合计划自 2021 年 9 月 6 日起的每个工作日均为参与开放日；本集合计划每笔集合计划份额封闭期（30 天）满后每一个工作日为退出开放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顺延。

根据《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第 39 号公告】（以下简称“操作指引”）的约定：“大集合产品在未完成前述规范前，应当控制产品规模，非现金管理类大集合产品原则上不得新增净申购额，现金管理类大集合产品不得新增客户”；以及《德邦心连心 2 号债券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和《德邦心连心 2 号债券精选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在开放期内，当集合计划募集规模接近或达到管理人安排的开放期集合计划份额的规模上限时，管理人将自次日起暂停接受相应份额的参与申请，并在管理人网站上公告”。管理人根据开放期集合计划规模上限的安排，现决定自 **2021 年 9 月 10 日（含）至 2021 年 10 月 7 日（含）暂停本集合计划的参与开放**，并自 **2021 年 10 月 8 日起恢复参与开放**，届时管理人不再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德邦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9 日